

英国寓言和童话



英 国 寓 言 和 童 话

詹姆斯·里维兹著
殷 涵译

中国文史出版社

一九八五·北京

责任编辑 刘蕴杰

装帧设计 裴大力

英国寓言和童话

中国民间文艺出版社出版

(北京西单太平寺街39号)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天津新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：787×1092 1/32 印张：55/8 字数：115千

1985年7月第一版 1985年7月第一次印刷

印数：1—52,000册

书号：10229·0240 定价：0.85元

目 次

老兵杰克.....	1
“破破烂烂”	8
裁缝驸马.....	17
鱼和戒指.....	26
两个公主.....	38
大拇指哥儿汤姆的故事.....	50
小贩的梦.....	57
猫皮.....	64
郁金香花圃.....	76
傻子彼得.....	80
出现三个脑袋的水井.....	89
杰克和豆茎.....	99
金鼻烟壶.....	116
天上的星星.....	131
聪明的三姑娘.....	135
驴子、桌子和棍子.....	144
天涯地角的水井.....	156
迪克·威丁顿和他的猫.....	164

老兵杰克

早先，有个老兵，名叫杰克·汉那福。他在比利时、荷兰和卢森堡等地打了二十多年的仗，不是上阵，就是行军。他睡在帐篷里和谷仓里，这儿摸只鹅，那儿偷块金币，靠这个来改善一下伙食，贴补微薄的薪饷。他可并不是个天生的流氓，但是，战争使他变成了一个无赖。他身边一无所有，也从没学会过什么手艺。

如今他回到了英国，瘦骨嶙峋，衣衫褴褛，一只瞎眼上蒙着小块补钉，脑瓜顶上只剩下几根稀疏的头发。落魄不堪，风尘仆仆，通身上下最鲜亮的玩意儿便是他那只还能看见东西的独眼了。他来到沙佛克这一带的乡村流浪，一路之上，使的法儿，无非是乞讨和欺骗这类招儿。

在沙佛克的乡村住着一个憨头憨脑的农民，以及跟他一样憨头憨脑、但好心肠的老婆。夫妻俩身肥体胖，满面红光，因为他们的日子还过得富裕。虽说手头并没积攒多少可花的现钱，但是，橱柜里的鸡蛋从未短缺，黄油和牛奶也有的是，小肥鸡正等着下锅，美味可口的火腿挂在厨房的钩子上摇晃。这个憨头憨脑的农民，一辈子总共只存下来十个金币。这十个金币，他经常装在他那咖啡色上衣的口袋里面。

一天，他有事要骑马进城去找一趟律师，商量在他的土

地上盖一所小房的事情。这时候，他担心没准儿在路上会挨抢劫，于是，便把这十个金币留下来，交给了他的妻子。

“老婆子，”他说，“我在天黑以前会回来，但我还是怕在半路上倒霉被劫。这儿是我的十个金币。你替我好好地看住，可要收严实啊。”

“哎哟，亲爱的，”他妻子回答，“我可不乐意揽这活儿。你知道，我是个笨手笨脚的人，从没管过银钱啊。”

不过，她还是收下了金币，用手绢儿裹好。这手绢包上又加裹一层麻袋片，然后把这麻袋布卷儿塞进烟囱上面的一个小洞里面。

“如今任凭谁进咱屋来，”她心里捉摸，“做梦也想不到上那儿去寻找金币，这真是个千稳万妥的地方。”

再说，农民骑马径自走了。走到离城不远的地方，一个一只眼睛蒙着小块补钉的老兵朝他迎面走来。可农民并没注意他，仍继续赶自己的路。这时候，他的老婆已经系上围裙，拿起扫帚，动手打扫自己的农舍了。

干了一会儿，她瞧了瞧窗外，正看见了她丈夫一两个钟头之前在路上遇见的那个老兵。她马上想到那手绢儿包里的十个金币，但她知道，它们在烟囱上的小洞里是十分安全的。不大一会，响起了敲门声。农妇走过去，开了门，门口站着的正是杰克·汉那福——从荷兰^①那边低地国家回来的褴褛兵士。

“您好啊，太太，”兵士说。

“您好，”农民的妻子说，“您想要点什么呢？”

① 荷兰是西欧地势最低的国家。

“不用旁的，只想求您赏点儿面包皮，再加一杯牛奶，或者一杯淡啤酒——如果您有现成的淡啤酒的话。”

“先进屋吧，”她说。“我没有淡啤酒，这面包皮么，我得留下来拿去喂那两头黑毛猪。我给您倒一杯鲜牛奶，再加一块出烤箱还不到一个钟头的发面饼吧。”

“谢谢您呐，太太。”杰克彬彬有礼地说，跨进屋内，同时没有忘记趔趔趄趄，表示他是多么劳累和疲乏。好心肠的农妇给他端来了食品和饮料。他坐到壁炉旁边，两人开始闲聊起来。杰克那只明亮的独眼，正环室窥视，看能不能发现点银器之类的东西，趁农民不在家的时候，他好顺手牵羊偷偷弄走。可是他没看见任何值钱的玩意儿，房间空落落的，只有几件简单家具。有那么一两次，好心肠的农妇也抬起头，冲着烟囱上面的小洞瞄了一眼，但手绢包里的金币，却没露一点儿破绽。她跟老兵说起她的农民丈夫，也提到她头一个皮鞋匠丈夫——这位前夫已经去世十年之久了。

“他可是个好人哟，”她说，“一个手艺挺好的皮鞋匠。他从伦敦来。他来到这儿，原是为躲那儿的鼠疫。对啦，您这是打哪儿来呀？”

“怎么，问我呀，”杰克说，“我是从天堂来的。”

“从天堂来的呀？”傻头傻脑的农妇说。“啊，真想不到哟！对啦，您既然从天堂来，没准儿您遇见过我头个丈夫哩。我相信，他一定在那儿的。”

“他叫什么名字呀？”杰克问。

好心肠的农妇告诉了他。

“那还用说，当然认识呐，”杰克说，“他还是我的好朋友哩。我太了解他啦。您说得对，他是个手艺呱呱叫的皮匠。

可不是么，洪福齐天的圣徒和天使的鞋子，如今全归他做呀。”

“啊，真想不到哟，”傻头傻脑的农妇说。“可他现在干得怎么样呢？”

“倒霉哩，太太倒霉哩。”杰克忽然满面愁容地说。“他把最后一个子儿都花光了，凑不上钱买做鞋的皮子，活也没法干下去啦。要是他搞不到修鞋的皮子，天堂里的圣徒和天使可就要活受罪啦。”

“天呀，啊，天呀，”农妇说。她想着她的前夫——从伦敦来的皮鞋匠，扑簌簌掉下眼泪来。

“我今儿夜里还会回到那儿去，”杰克说，“要是你有几个金币，甚至几个先令零钱也行，我都可以捎给他，这准会叫他又高兴起来的。”

这时候，可怜的农妇，被她头一个丈夫的悲惨境遇弄得忧思如焚，竟完全忘了她答应过替现在这个丈夫严实收藏金币的诺言。

“嗯，是这样么，”她说。“倒是有点钱藏在这儿，如果您真是这么好心肠，肯把它带给我死去的可怜的丈夫，我这就去拿出来。”

说着，她爬上凳子，从壁炉上面的小洞里掏出麻布卷儿，放到桌上。她先打开麻袋片，然后打开手绢儿，于是问杰克，他认为皮鞋匠要需多少钱。

“啊，太太，”杰克说，“这种事是不能斤斤计较的呀，哪能斤斤计较呢？我也许这辈子不能再上您这儿来呐。的确，我想，我怕是很难得来啦。这回么，很可能是您给那可怜人办点好事的唯一机会哩。干吗不把您的钱全交给我，省得日

后还老牵挂着这事呢？”

傻头傻脑的女人不再迟疑，把十个金币通通塞进了这老兵的手中。

“拿着吧，”她说，“把我所有的都拿着吧。把它捎给我那死去的可怜的丈夫，告诉他，我还爱着他哩，为他祈祷哩。我也求求上帝保佑，你替一个老实女人办了一件这样的好事哟。”

杰克收下十个金币，放进他破外衣的口袋里，谢过农妇为他的祝福，赶快拔腿就走，只剩下这傻呵呵的妻子为她现在的丈夫准备晚餐。她知道，丈夫过一会儿便会从城里回来了。

农民一到家，她便跟他讲到这个老兵，他如何把钱都给了老兵，托他捎到天堂去。

“天堂！”农民说，“为什么从来没有人到过天堂那儿、又回来过，象咱们到镇上赶集一样？你是个笨蛋呀，老婆子。你把我们的钱都给了那个臭贼，那个无赖，叫我现在穷的跟我当初娶你那时候一模一样了。”

老婆子开始哭起来。

“对，就算我是个笨蛋，”她抽抽咽咽地哭着说，“你还是个大笨蛋哩，你不是不知道，我本来就是个没心眼的女人，你压根儿就不该把钱交给我管呀！”

“你这话倒是再真实不过的了，老婆子。我把钱托给你这种傻瓜照管，我自个儿的确是世上最大的笨蛋啊。我的马在哪儿呀？哪怕我在路上累死，这匹老马跑死，我也要把这个流氓逮住！”

农民走到院子里，翻身上马，朝杰克走的那条路疾驰而

去。

这当儿，杰克还没有走出二英里。他正在回味，他的这一手玩得多么漂亮哟，忽然听见了急骤的马蹄声。

“这准是那个农民，”他自言自语，“为他的钱追我来呐。他会从我身上把钱夺走，另外还会狠狠地揍我一顿——这是毫无疑问的事。如今，我藏到哪儿才好呢？”

但是，已经没有时间去寻找躲藏的地点了。道路又长又直，而且，到这时候，农民已经瞧见了他。杰克于是几步跨到路边，躺进沟里，开始一心一意地仰面凝视天空。不大一会儿，农民已经追到，滚鞍下马。“喂，”农民说，“你在这儿玩什么花招？老兄，你干吗老盯着天瞧呀？”

“瞧那儿，”杰克说着，用一只手掌搭起凉篷。

“那有什么呀？”农民边问边抬头仰望。“我什么也没看见啊。”

“可我看一个人，他在尽力往快里飞走哩，”杰克说。“快下来，躺到这儿，你也会瞧见他的。”

“那敢情好，”农民说，“要是你受累给我拉住马，我也躺下来瞧瞧。”

杰克于是翻身跳出来，农民则下到沟里，仰面躺下，怔怔地瞧着天空。

“现在快瞧吧！”杰克大声说。“现在，你看见了那个尽力往快里飞走的人吗？”

说着，他跳上农民那匹坐骑的鞍子，用后跟死砸马肚，一溜烟地飞奔而去。等农民翻身站起来时，前面道路上已经没有他的影儿了。从此以后，农民再也没有瞧见过杰克·汉那福。

转眼之间，连马蹄的响声也在远处沉寂下去了，农民只好拖着沉重的脚步，慢慢回家，一面咒骂自己的愚蠢。他不但失掉了经过十年之久积攒起来的十个金币，还搭上了他那匹棕色的健壮母马。

“要是我老婆没有比笨蛋机伶一点儿，”他自言自语，“我却是个双料的笨蛋。首先，我竟把钱交托给她这样的笨蛋，其次，我竟让这个流氓在我眼皮底下溜走了。”

他回到家里，告诉他老婆经过的情形，自己承认，他是两个笨蛋中的大笨蛋。然后，他们坐下来吃晚饭。吃罢晚饭，他们想起竟被人这么轻而易举地把钱给骗走了，禁不住大笑起来。



“破 破 烂 烂”

早先，有个年迈的勋爵，住在海边的一个大城堡里。他孤独得很，因为城堡空荡荡的，宏伟的厅堂楼阁之中，没有快乐的年轻人发生回旋的笑声。一天到晚，勋爵不是在石头廊子上踱来踱去，便独自坐在自己房间里，望着窗外灰濛濛的大海。

他有一个外孙女儿，但他从来也不向孩子的脸上看一眼。孩子一生下来，他便恨上了她，因为就在当天，她的妈妈死了一——她的妈妈正是老勋爵钟爱的心肝闺女。小女孩的爸爸在这以前已经远渡重洋，替国王効打仗去了。所以，她仿佛是个无父无母的孤儿，没有任何人照顾她——说没有任何人，是除开了她的老保姆。只有老保姆在房里看着她，用她外公餐桌上收下来的残汤剩菜喂她，把能找到的破旧衣服凑合给她穿。

因为勋爵憎恨他的外孙女儿，绝大部分仆役也跟着来虐待她，对她骂骂咧咧，吆喝她不要挡道。她穿得破破烂烂，于是，“破破烂烂”便成大家叫她的名字。

“破破烂烂”常常在城堡的后院里，或者下到荒凉的海岸上玩耍。她也常常远走到田野里，找瘸子鸽信一道玩。这

鹅倌算是她唯一的伙伴了。鹅倌是个比她稍大一点儿的男孩，住在附近的农场，天生的瘸腿。他的活儿，是每天早晨把鹅群赶出农场院子，越过田野，赶到下面的池塘里，让他们在那里戏水，游泳，潜下去捕鱼。他常常吹着一支小笛。聆听鹅倌在他笛上吹出时而快乐，时而忧伤的奇妙音调，成了“破破烂烂”的最大乐趣。有时候，笛声使她想起了林中的仙女，有时候，笛声使她想起殊方异国，或者遥远的山嶽河流。有时候，笛里的音乐是这样轻松愉快，使她不由自主地翩翩起舞。甚至这鹅倌，也不时地笨手笨脚跳起舞来。春天和夏天的日子，就这样过去了。在漫长的冬夜里，“破破烂烂”总是紧挨着老保姆房中的壁炉，要老保姆讲故事，讲骑士和贵妇人，讲战争和巨人，讲在海边嬉游和在空中隐身飞翔的精灵。只要老保姆不撵她，她便一直坐着听下去，痴痴地盯着炉火，脸蛋儿发热，两眼射出明亮的光芒。最后，她开始瞌睡了，保姆也打起呵欠来，一面说，不能再讲故事了，小姑娘应该上床了。“破破烂烂”虽然挺欢喜听故事，但当大家都忘记了她，她能溜出找她的鹅倌朋友，她也十分快乐。鹅信用笛子吹出神奇的音调，他们一块儿聊着玩着，度过夏日长长的下午。她有时也回忆起一个故事，再讲给鹅倌听，或者鹅倌吹笛，给她伴舞。这时，整个世界，包括那空旷的大城堡，凶恶的仆役和她从未见过的外公，全给抛到脑后了。

岁月流逝，老勋爵更加衰老，更加忧郁。现在，他甚至很少在城堡里走动了，只整天整宿地坐在窗边，俯视着悲哀的大海，直到他长长的白胡子垂过膝盖，拂到脚上，开始在他座椅的腿上缠绕起来。每当他想起死去的心爱女儿，老泪

便从眼窝里淌了下来。就这样，他枯坐在那儿，哭着想着，任凭岁月缓缓流逝。

后来有一天，国王来到附近一个城市访问，邀请所有的勋爵和贵族，以及他们的夫人，去参加一场盛大的舞会。随行的王子已经成年。大家都知道，他正在物色一个新娘。那时候，国王发出的请帖可不是普通的请帖，其实就是命令。这命令也下给了海边城堡里的老勋爵，叫他参加城里的舞会，向王室致敬。于是，乳白色的马匹备上了鞍鞯辔头，勋爵叫来理发师，用大号剪刀剪去把他绕在椅子腿上的长白胡子。然后，他换上华丽的服装，走到院子里，跨上乳白色的大马，缓缓地骑向城市。“破破烂烂”现在已经长成大姑娘了，虽然依旧穿得破破烂烂，却出落得俏丽、甜蜜和落落大方，这会儿正在她楼上房里跟老保姆闲嗑牙。当她听见下面院子里马铃叮咚，马蹄得得的声音，便问保姆，这是怎么回事。

“国王吩咐下来，在城里举办一次大舞会，”保姆说，“他命令你外公也去参加。你从窗口瞧下去，便会看见你外公的。”

“啊，我多么想去参加国王的舞会哟！”“破破烂烂”说，“你快下去，求求我的外公带我去吧。快点啊，快点啊，要么就来不及啦。”

正在这时，一个老头儿迈着僵硬的步子跨进院子，在马夫和马童的搀扶下骑到马上。

“那就是我的外公么？”“破破烂烂”说。“他穿着漂亮的衣服，好神气呀。啊，我多么希望他能带我一块去哟！”

“我是压根儿没这胆量去问他的。”保姆说。“再说，如今也来不及啦。等我这把老骨头跑到楼下时，他准走出老

远了。”

就在她说话时，马伕把缰绳递给了勋爵，乳白色的大马驮着他穿过了城堡的大门。“破破烂烂”目不转睛地望着他消逝在视线之外的远方，然后从窗口转过身来，开始哭了。

“我的头一次舞会哟，”她呜咽着。“这本来很可能就是我的头次舞会哟。现在，我没办法去了。我失去了机会，它再也不会来了。这都是因为你不肯去跟我外公说呀！”

她怒气冲冲地瞪着媚姆，媚姆却回答：

“好吧，别哭啦，亲爱的。舞会和宴会都不是给你准备的。别朝你的老娘姆发脾气。我一丁点儿也帮不上你哟。他不会听我的。就是我跟他去说，他也决不会带你去的。我现在这样侍候你，要是人家知道了，我还待不下去哩。所以，你别摆架子，年轻的小姐。我总是尽心竭力替你干活，但我没法创造奇迹——你不要忘记送客啊！”

“破破烂烂”马上止住哭声，止得这样迅速，跟她开始哭时一样突然，并且请求媚姆原谅。

“听我说，媚姆，”她说，“你不要骂我，要不，我在世界上一个朋友也没有了。我不是那个意思，真的，不是那个意思哟。这不是你的过失。我现在压根儿就不想去参加那老掉牙的愚蠢的舞会，去瞧那些穿着漂亮新衣的傲慢爵爷和夫人了。你听明白我的话了吧。”

但是，当她漫步穿过院子，走到午后阳光灿烂的碧绿的田野上时，她还是仍然想着，她多么喜欢去瞧——哪怕瞧一眼也好呀——那些骄傲的面孔和华丽的服饰，再看一看爵爷躬身致敬，贵妇敛容屈膝时，国王如何仁慈地点头答礼，再听一听那庄严的音乐，朗朗的笑声和窃窃私语！也许，还能

瞅见王子本人，他将是如何风流倜傥而又雍容大方，在舞场上不停地周旋。

当她在道上磨磨蹭蹭地走着时，一直沉浸在梦幻之中，几乎没有看见她的青年朋友，那个率领着一队灰色鹅群的鹅信，一瘸一拐地走上来向她问好。鹅信在他的小笛上吹出几声忧伤的音调，说：

“给你一个铜子儿，‘破破烂烂’，告诉我，你想的是什么：你想来个快乐的曲子跳个舞，还是来个伤心的曲子哭哭鼻子？”

“我想跳舞，”破破烂烂说，“但不是在这儿哟。归总一句话：我多么想进城到国王的舞会上去呀，可是没有邀请我啊。”

“你想进城，”鹅信说，“那你就进城吧，我带着我的鹅跟你一块儿走。莫说对你这个高个儿强壮姑娘，就是对我这个一跛一跛的吹笛人，城都不是什么很远的地方。”

于是，他们动身走上了白色的大道，鹅信吹起了最快乐、最甜蜜的曲子，一路之上，压根儿不感到寂莫。“破破烂烂”很快便忘记了她的全部悲哀，在鹅信身边随舞，象先前一样高兴。

当他们走近城边时，听到身后路上传来马蹄声，一个高个子的漂亮青年骑在马上，来到了他们身旁。

“你们是进城去吗？”他躬身问道。“要是这样，我跟着一块儿走吧，我看跟你们结伴挺好。”

“当然啰，先生，”鹅信回答。“我们正是进城，想看一看贵人们参加国王的舞会。跟我们一块儿走吧，欢迎。”

年轻人跳下了马，走在“破破烂烂”身边，鹅信跟在他

们身后，又开始吹奏起笛子。

一会儿，这年轻人悄悄地停住脚步，瞧着“破破烂烂”。“你知道我是谁吗？”他问。

“当然不知道啊，先生，”她说，“我从哪儿知道呢？”

“我就是王子，”他说，“现在正去参加我父亲的舞会。让我瞧瞧你。”

当王子凝视“破破烂烂”的脸蛋时，鹅信吹起新的曲子，一首蕴藏着魔力的甜蜜而奇异的曲子。但“破破烂烂”几乎没有听见，因为她正望着王子的眼睛出神；王子也几乎没有听见，因为他正在思索：他平生还从未见过这样俊俏可爱的面容。他眼中没有看见姑娘的破衣烂衫，光着的脚丫和散乱的头发，他只看见她的甜蜜而又腼腆的脸蛋。好一阵，他默默无言。

最后，他说话了，问道：

“你叫什么名子呀？”

“我叫‘破破烂烂’，”她说，“这是我有过的唯一的名字。”

“我是王子，”他说，“今天晚上，我要物色一位新娘。我平生还没见过能象你这样叫我心醉的人。‘破破烂烂’，你嫁给我，做我的妻子好吗？”

“破破烂烂”一时不知如何回答，只怔怔地望着王子。马儿稍稍不耐烦地挪动了一只蹄子，鹅信的音乐沉寂了下来。

“我再问你一次，”王子说，“‘破破烂烂’你愿意做我的新娘吗？”

这时，“破破烂烂”微笑着摇了摇头。